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S RISE LIMITED
巨昇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G-PROP (HOLDINGS) LIMITED
金匡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

聯合公布

由結好證券有限公司代表巨昇就

(i) 全部已發行股份

(巨昇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及

(ii) 可換股債券 (AK債券除外)

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

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

綜合收購建議文件連同接納表格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寄發予股東及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

除非要約方根據收購守則修訂或延長該等收購建議，否則該等收購建議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二開始，而接納該等收購建議之最後日期及時間為二零零八年五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獨立股東及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於決定是否接納該等收購建議前，務須細閱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包括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及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華伯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意見。該等收購建議之預期時間表載於本公布內。

緒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華置與巨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共同發表之公布（「該聯合公布」），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由結好證券有限公司（前稱結好投資有限公司）代表巨昇就(i)全部已發行股份（巨昇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及(ii)可換股債券（AK債券除外）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該等收購建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

本公司及要約方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共同向股東及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連同接納表格。

獨立股東及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於決定是否接納該等收購建議前，務須細閱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包括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及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華伯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意見。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八年

該等收購建議之開始日期	四月十五日星期二
接納該等收購建議之最後日期及時間	五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該等收購建議之截止日期 (附註1)	五月六日星期二
將該等收購建議結果之公布上載至聯交所網站 (附註1)	五月六日星期二下午七時正前
就該等收購建議接獲之有效接納 應付之款項寄發付款之最後日期 (附註2及3)	五月十六日星期五

附註：

1. 該等收購建議為無條件。除非要約方根據收購守則修訂或延長該等收購建議，否則接納該等收購建議之最後日期及時間將為二零零八年五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要約方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六日星期二下午七時正前透過聯交所網站發表公布，公布中會列明該等收購建議之結果及該等收購建議是否已獲修訂、延長、已失效或倘延長該等收購建議，公布中亦會列明下一個截止日期或該等收購建議將一直可供接納，直至另行通知為止。倘要約方決定延長該等收購建議，則將於該等收購建議截止前向並未接納該等收購建議之獨立股東及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發出最少14個曆日之書面通知。

2. 就根據該等收購建議提供之股份及可換股債券(AK債券除外)應付現金代價之付款將儘快寄發予接納之獨立股東及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惟無論如何將於(就股份收購建議而言)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或(就可換股債券(AK債券除外)收購建議而言)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接獲分別由接納之獨立股東及接納之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遞交之一切相關文件後10個曆日內寄發,郵誤風險概由彼自行承擔。
3. 該等收購建議之接納乃不可撤銷亦不可撤回,惟於收購守則第19.2條所載之情況下則另當別論。

除另有列明者外,本公布所提述一切有關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承董事會命
巨昇有限公司
董事
劉鑾雄

承董事會命
金匡企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林光蔚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梁榮邦先生、江志明先生、陳永錕先生及鄭永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潤輝先生、林日輝先生及錢其武醫生組成。

於本公布日期,巨昇之董事為劉鑾雄先生及劉鳴煒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布所載資料(有關巨昇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布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布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使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巨昇之董事願就本公布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布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布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使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網址: www.g-prop.com.hk
www.chineseestates.com